

增城新材料产业园项目（5 楼中式实验车间及 6 楼 B 区实验室装修改造）设计施工总承包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增城新材料产业园项目（5 楼中式实验车间及 6 楼 B 区实验室装修改造）设计施工总承包[项目编号：JG2025-1871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 具体原因
1	(主)广州市水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, (成)广州承总设计有限公司	通过	/
2	(主)广东辰光建设有限公司, (成)中平筑业设计有限公司	通过	/
3	(主)广东九潮建设有限公司, (成)桃花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/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晟成（广州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
联系人:曾工
联系电话:13878748889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：晟成（广州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
联系电话:13878748889
联系地址:广州市增城区增江街塔山大道 166 号

招标人名称：晟成（广州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
日期：2025 年 月 日

